



## 透過本會網頁獲取資訊及 以「電子郵件」方式收取本會文件

互聯網的使用已成為生活的一部份，利用互聯網發放最新的資訊已成為政府和各機構所廣泛採用的方法。利用互聯網及電子訊息，可有效和快捷地將本會訊息傳遞至各童軍成員及單位，有效運用資源之餘亦更為環保。因此本會積極鼓勵各級政務委員、總監、領袖及單位利用本會網頁（[www.scout.org.hk](http://www.scout.org.hk)）獲取各項資訊和以「電子郵件」方式收取本會各類的通訊。

如童軍成員或單位欲以「電子郵件」收取本會各單位（包括由總會、地域、區會）所發出的文件（例如：通告、會議紀錄等）以更快捷獲取本會資訊並取代傳統郵政派遞，請填妥夾附回條傳真、電郵或郵寄本會行政署收。

閣下／貴單位所提供的聯絡資料，將由總會保存及用作總會、地域及區會與閣下／貴單位之間的聯絡。

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與行政署聯絡。

總幹事  
葉建生



## 以「電子郵件」方式收取本會文件

— 回 條 —

致：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  
香港童軍中心 10 樓  
香港童軍總會行政署  
(傳真號碼：2302 1001)  
(電郵地址：administration@scout.org.hk)

請在合適的方格內填上 ✓ 號。

本人／單位\* \_\_\_\_\_ 要求以電子郵件方式  
收取香港童軍總會及各童軍單位的文件。電郵地址為：

1. \_\_\_\_\_
2. \_\_\_\_\_
3. \_\_\_\_\_

本人／單位\* \_\_\_\_\_ 要求繼續以郵遞方式  
收取文件的印刷本，請郵寄至本人或下列聯絡人：

姓 名：\_\_\_\_\_

地 址：\_\_\_\_\_  
\_\_\_\_\_

簽 署：\_\_\_\_\_

單 位 蓋 印：\_\_\_\_\_ 姓 名(正楷)：\_\_\_\_\_

聯 絡 電 話：\_\_\_\_\_ 職 位：\_\_\_\_\_

日 期：\_\_\_\_\_ 單 位：\_\_\_\_\_

\* 註：如以單位回覆，請由區總監、旅長／旅負責領袖填寫並蓋上單位印章。

閣下／貴單位所提供的上述聯絡資料，將由總會保存及用作總會、地域及區會與閣下／貴單位之間的聯絡。